

## 中远海运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### 一、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中远海运控股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本公司”、“公司”）第五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于2018年12月3日以接纳书面议案方式召开。会议通知和议案材料等已按《公司章程》规定及时送达各位监事审阅。应参加表决的监事5人，实际参加表决的监事5人。会议的召开符合有关法律、行政法规、部门规章、规范性文件和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。

### 二、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经与会监事认真审议和表决，一致通过了如下议案：

- 1、审议通过了《关于<中远海运控股股份有限公司股票期权激励计划(草案)>及其摘要》之议案。
- 2、审议通过了《关于<中远海运控股股份有限公司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管理办法(草案)>》之议案。
- 3、审议通过了《关于<中远海运控股股份有限公司股票期权激励计划实施考核办法(草案)>》之议案。

上述1—3项议案，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、A股类别股东大会及H股类别股东大会进一步审议。

### 三、上网公告附件

- 1、公司监事会关于公司股票期权激励计划（草案）及其摘要的核查意见

### 四、报备文件

- 1、第五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  
特此公告。

中远海运控股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

二〇一八年十二月三日